

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丹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2,882,1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6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2018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	交易类型	预计发生金额（万元）
尊翔公务航空有限公司	公司或子公司向其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300
	为公司或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	9000
	公司或子公司向其出售商品/提供劳务	4500
	公司或子公司为其提供租赁服务	220
	向公司或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500
何丹、申炳龙、关芳芳、陈怀宇、周雁	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3000
	为公司或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	9000
南通航空培训中心有限公司	公司或子公司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300
	公司或子公司向其出售商品/提供劳务	200
上海通用航空行业协会	公司或子公司向其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150
	公司或子公司向其出售商品/提供劳务	200
	向子公司收取年度会费	10
合计		27380

上述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、出售商品/提供劳务、租赁等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，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公司及子公司向股东借款将按照银行同期基础贷款利率上浮不超过20%收取利息，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7,389,146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尊翔公务为公司联营公司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何丹先生，持有尊翔公务股份比例为47.96%，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职务；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申炳龙先生，持有尊翔公务股份比例为7.58%，并担任该公司董事职务；公司股东、董事陈怀宇先生，持有尊翔公务股份比例为7%，并担任该公司董事职务。上海通用航空行业协会的理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系公司股东、董事陈怀宇。上述关联方何丹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霖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灏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35,565,000股、申炳龙持有公司股份5,163,000股、陈怀宇持有公司股份4,765,000股，五个关联股东合计持有股份45,493,000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具体费用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2,882,146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

大会决议》

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月15日